

清华大学人文学院

2025 年博士生招生综合考核及录取办法

一、资格审查

通过材料审查进入综合考核的申请人需于人文学院各系办通知的时间和方式进行资格审查。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准予参加综合考核。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1) 清华大学 2025 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2) 学生证

(2) 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2) 学生证

硕博连读生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2) 学生证

公开招考资格审查时核验下列证件：

1) 有效居民身份证；

2) 本科和硕士阶段成绩单、已获得硕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出示硕士毕业证书、硕士学位证书；

其中：与学历相关的应附学信网《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已获学位的应附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3)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硕士毕业生出示学生证；

4)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人员核验学士学位证书、在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的期刊或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励证书、已修硕士课程的正式成绩单；

5) 不能在资格审查前获得硕士学位的非学历教育的各类在读硕士专业学位学生以及在职申请硕士学位人员，按上述第4条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

6) 凭境外学位证书报考的考生需出示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学位认证证明

上述需核验的证件均需出示原件，资格审查时提交申请院（系）核验。

二、综合考核

综合考核时间和地点，以人文学院各系办通知为准。

考核形式及考核项目：

1)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校内、校外）：

综合面试：3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研究潜力等。

2) 硕博连读生和公开招考博士生：

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2小时）和综合面试组成。

综合专业基础考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200分。笔试科目包括两部分，外语（满分100分）和专业课（满分100分）。人文学院外语笔试除了英语外，接收小语种考生，小语种门类为日语或德语或法语或俄语或西班牙语。

综合面试：每位考生约30分钟，满分100分。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研究潜力等。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

1)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校内、校外）：

综合考核成绩（100分制）=综合面试成绩*100%。

2) 硕博连读生和公开招考博士生：综合考核成绩（100分制）：

中文系、历史系、哲学系、科学史系、古文字学综合考核成绩为笔试外语成绩占20%、笔试专业课成绩占30%及综合面试成绩占50%的加权成绩。

外文系综合考核成绩为笔试外语成绩占10%、笔试专业课成绩占40%及综合面试成绩占50%的加权成绩。

三、推荐拟录取

1)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含校内、校外）：

面试考核小组成员现场按满分100分独立给出评分，各学科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严格按考生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人文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如有申请人放弃录取资格，则根据所在组别按面试排名顺序进行递补录取，并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2) 硕博连读生和公开招考博士生：

人文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专家组集体把关，按报考方向以考生综合考核成绩进行排序。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简章》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

如因不可抗拒因素影响，导致招生工作安排变化，具体信息另行通知。

五、申诉及联系方式

对我院（系）2025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向我院（系）进行申诉，我院（系）的申诉联系方式如下：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人文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蒙民伟人文楼 314）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71874

电子邮箱：rwxys@mail.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人文学院

2024年9月6日